

立法會帳目委員會
就審計署署長第 70 號報告書第 3 章 - 融合教育

2018 年 5 月 21 日

公開聆訊

教育局局長發言要點

- 教育局感謝審計署第 70 號報告書，就教育局推行的融合教育作出檢視及建議。我們接納報告內的建議，並會逐步落實相關項目，以進一步優化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支援，為他們提供適切的教育。
- 教育局近年已推出多項改善措施，協助學校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包括 (i) 把為公營小學提供的「加強言語治療津貼」常規化；(ii) 增加學習支援津貼的款額和上限；(iii) 擴展「校本教育心理服務」至全港所有公營學校；(iv) 在三年內分階段於每所公營學校增加一個教席，以便學校安排專責教師擔任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以及 (v) 把學習支援津貼涵蓋有精神病患的學生，以便學校有額外資源加強照顧這些學生等。
- 教育局亦正在開展一系列檢視推行融合教育的工作，探討循以下方向優化融合教育措施的可行性，我們工作的方向與審計報告的建議相若，包括：
 - (a) 考慮重組現時在學習支援津貼、小學加強輔導教學計劃及融合教育計劃下為公營學校提供的額外資源，以加強學校教師團隊的穩定性和讓學校靈活地運用資源，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
 - (b) 修訂在學習支援津貼下提供予第三層級支援的基本津貼模式，確保那些有較多學生被識別為有較大困難的學校，能獲得相應、合適的支援；及
 - (c) 進一步加強校本教育心理服務。

我們已於今年三月向教育事務委員會介紹我們的檢討及優化的方向。

- 總括而言，教育局會積極跟進審計報告的建議，聆聽各界人士的意見，並與相關政策局、政府部門和不同持分者合作，努力把融合教育的政策和措施做得更好，協助學校更有效地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
- 在此，我們會詳細解答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提出的問題。多謝主席。

教育局
2018年5月